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阳谷华泰

股票代码：300121

信息披露义务人：济南纾困盛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四区5号楼405室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A座15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九月九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1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2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2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4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阳谷华泰、公司、上市公司	指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盛鲁基金	指	济南纾困盛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阳谷华泰184.35万股，占阳谷华泰总股本0.491427%的权益变动行为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济南纾困盛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四区5号楼405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3P2AFD5L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9 年 01 月 17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基金合伙人	普通合伙人为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为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A座15层
联系电话	(0531) 6897272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经营发展需要。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1,875.65万股股份，持股比例由5.491405%下降至4.999977%，不再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阳谷华泰2,06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49140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阳谷华泰1,875.6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77%，不再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0年9月8日，盛鲁基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流

通股184.35万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491427%。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股份占 公司总股本 比例(%)
盛鲁基金	大宗交易	2020年9月8日	9.98	184.35	0.491427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盛鲁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2060	5.491405	1,875.65	4.999977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2060	5.491405	1,875.65	4.99997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阳谷华泰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任何限制股份转让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未有买卖阳谷华泰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

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济南纾困盛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9月9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阳谷县清河西路 399 号
股票简称	阳谷华泰	股票代码	3001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济南纾困盛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四区 5 号楼 405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u> 持股数量： <u>2,060 万股</u> 持股比例： <u>5.491405%</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u> 变动情况： 变动数量： <u>184.35 万股</u> 变动比例： <u>0.491427%</u> 变动后的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 <u>1,875.65 万股</u> 持股比例： <u>4.999977%</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0 年 9 月 8 日</u> 方式： <u>大宗交易</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济南纾困盛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9月9日